

证券代码：873816

证券简称：捷先科技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## 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6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8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健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《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4 人。

董事李红卫因工作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设立分公司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，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进一步拓展公司发展空

间，提高市场占有率，公司于 2025 年设立台山分公司，本次提交董事会进行追认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有关规定，公司已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编写了《深圳捷先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6 日